
HEILONGJIANG TRANSPORT DEVELOPMENT CO., LTD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全文)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目 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
五、 董事会报告	5
六、 重要事项	8
七、 财务会计报告	17
八、 备查文件目录	86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蔡荣生	独立董事	公务出差	方云梯
刘德权	独立董事	公务出差	方云梯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李金华

公司负责人孙熠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金华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龙江交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HEILONGJIANG TRANSPORT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HTDC
公司法定代表人	孙熠嵩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戴琦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轩辕东路 1 号怡东大厦 3 层

电话	0451-51688007
传真	0451-51688007
电子信箱	htdc@hljt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爱建路 9 号 1-3 层 1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10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轩辕东路 1 号怡东大厦 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9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ljtt.com
电子信箱	htdc@hljt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江交通	601188	-

(六)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831,246,109.57	2,758,437,933.30	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451,139,225.02	2,406,851,117.82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2	1.98	2.0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87,964,781.77	68,065,446.72	29.24
利润总额	87,906,225.68	68,009,651.23	2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25,707.20	49,988,882.91	3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046,197.07	62,040,121.66	1.6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5	0.041	34.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2	0.051	1.9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5	0.041	34.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	2.15	增加 0.56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67,940.41	19,501,562.86	455.1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892	0.0161	454.04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	说 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52,705.24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556.09	公益性捐助
所得税影响额	-14,639.02	
合 计	3,079,510.13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8,470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49.19	596,803,607	0	596,803,607	无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2	217,396,393	0	0	无
王建新	境内自然人	0.261	3,172,000	3,172,000	0	未知

李欣华	境内自然人	0.149	1,812,000	306,500	0	未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142	1,725,600	1,725,600	0	未知
阎莉	境内自然人	0.091	1,101,054	1,101,054	0	未知
沈毅	境内自然人	0.088	1,065,267	1,065,267	0	未知
胡纲	境内自然人	0.074	903,100	0	0	未知
陈佰通	境内自然人	0.073	883,300	0	0	未知
孙戎	境内自然人	0.072	871,000	871,0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217,396,393		人民币普通股	
王建新			3,1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欣华			1,8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725,600		人民币普通股	
阎莉			1,101,054		人民币普通股	
沈毅			1,065,267		人民币普通股	
胡纲			903,1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佰通			883,3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戎			8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姚黎明			835,49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与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596,803,607	2013年3月19日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没有发生变化。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严格实施管理，不断提高经营业绩，在“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总体发展保持了健康、稳定、良好的态势。

1. 针对主营高速公路收费业务，加强日常收费稽查。合理运用自主研发的高速公路收费信息管理软件，查询判别临界模糊车型，治理逃、漏费行为；不断提升服务理念，创新管理手段，开展服务评比，克服困难，努力实现通行费收入稳定增长。2011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主营收入 145,290,102.60 元，同比增长 14.82%。

2. 继续抓好公路养护管理。借全国公路养护管理检查的契机，全面检查所属公路的运营状况和服务水平，根据实际情况制度养护管理方案，及时进行养护维修，创建畅、安、舒、美的良好行车环境；建立道路及设施病害发生的预警机制，及早发现、修复道路病害及损坏设施，延长道路及设施的使用寿命，延缓大修周期，降低运营管理成本，完善和提高公路的使用及服务效能。

3. 积极推进“多元化”发展经营战略的实施，确保投资项目的良好运营。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运营半年来，创新经营模式，采用先进的管理方式，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应，并为缓解哈尔滨市出租车运力不足的局面做出了很大贡献。公司之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股份有限公司上半年深挖市场需求、提高产品质量，拓宽销售渠道，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妥善处理不良资产，降低管理成本，通过不懈努力，经营业绩有所改善。公司其他投资项目正稳步、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范围：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公路建设 开发管理	145,290,102.60	40,007,642.68	58.29	14.82	54.59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制造行业	11,563,302.74	8,208,553.70	29.01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 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 北	145,290,102.60	14.82
华 北	11,563,302.74	

3. 公司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

(1) 公司主营结构比较单一, 铁路、航空等交通运输业的不断拓展会分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绿色通道"政策的实施也会减少公司一定比例的通行费收入。

(2) 受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的限制, 车流量虽稳中有升, 但相对经济发达地区仍比较少, 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 净资产收益率比较低。

采取的措施:

(1) 立足公司现有条件, 加强经营管理, 提高服务效能, 树立品牌意识, 做好品牌经营, 创造安全、优质通行条件, 为通行费增收打下坚实的基础。

(2) 不断拓宽经营渠道, 探索、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弥补主营业务单一的不足, 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增加公司的经营效益。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黑龙江龙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	完成	尚未开展营业活动
合 计	3,000		

经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投资 3000 万元成立黑龙江龙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简称 "龙通地产")。报告期内, 龙通地产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但尚未开展营业活动。

六、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企业内部控制机制；高度重视监管部门的全面检查，根据检查结果严格进行自查并积极开展整改工作，公司治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

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1 年 3 月 4 日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时修改了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规范公司治理行为。

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字（2011）12 号）"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要求，修订了《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董事会秘书的职责等相关内容。

3. 为做好公司内控与风险防范工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修改了《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保障公司经营活动持续、健康发展。

4. 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年报工作制度》，健全公司内控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5. 积极配合黑龙江监管局的全面检查，高度重视黑龙江监管局针对检查下达的《整改决定》。针对《整改决定》提出的问题，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自查，讨论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找出出现问题的环节，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并且有效地加以贯彻落实。公司已于 2011 年 7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整改方案及整改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1-010 号附件）。

（二）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于 2011 年 7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公司《201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21,837,600.00 元。股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7 月 2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1 年 7 月 22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1 年 7 月 27 日。

（三）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 《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汇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公司可采用现金方式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4)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2.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公司《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21,837,600.00 元。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起诉 (申请)方	应诉(被 申请)方	承担连 带责任 方	诉讼仲 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 裁)涉及 金额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 裁)审理 结果及影 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 况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		诉讼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中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存款纠纷，要求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支付标的存款。	560	此案涉及刑事案件，中止诉讼。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仲裁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保证合同纠纷，要求解除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签定的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并由其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利息。	2,529.05	此案尚未执行终结		
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诉讼	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诉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借款纠纷。	4,500	此案尚未审理终结		
大连东泊九州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诉讼	大连东泊九州贸易有限公司起诉公司之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按《出资人协议书》的约定履行出资义务。	800	此案尚未审理终结		
吉林省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诉讼	吉林省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诉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此案仍在审理之中。		

山东长龙管 材有限公司、 兖矿集团有 限公司唐村 实业公司	大 连 东 高 新 型 管 材 有 限 公 司		诉讼	山东长龙管材有限公司、兖矿 集团有限公司唐村实业公司诉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买 卖合同纠纷	66.42	此案尚未 执行终结。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承继原东北高速的、尚未处理完毕的诉讼事项如下：

1. 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中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存款纠纷案。

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高投资”）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开立账户，截至 2004 年 12 月 21 日，该账户存款余额应为人民币 5,610,745.34 元。2005 年 1 月 4 日，东高投资要求转款，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以公司账户仅存有人民币 10,745.34 元为由，拒绝支付公司存款。该账户其余存款 560 万元去向不明。东高投资于 2005 年 3 月 3 日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 年 12 月 29 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此案。根据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哈民三初字第 55 号民事裁定书，由于本案涉及刑事案件，中止诉讼。

公司已就该案聘请了律师，查阅历史卷宗，整理证据材料，研究解决方案。

2.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保证合同纠纷仲裁案。

2004 年 9 月 25 日，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高投资”）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协议约定东高投资向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交纳工程总造价 15% 的履约保证金，计人民币 2,427.98 万元。协议签订后东高投资履行了义务，但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因丧失了工程建设的总承包权而无法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另外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因涉嫌经济犯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查封。2005 年 3 月，东高投资向大庆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要求解除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签定的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并由其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利息。2005 年 6 月 22 日大庆仲裁委员会签发了（2005）庆仲（裁）字第（5）号裁决书，裁决：

（1）解除《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

（2）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利息共 25,290,446.58 元；2005 年 12 月下旬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向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2006 年 1 月 20 日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向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告送达了（2006）庆执字第 39 号执行通知书，此案尚未执行终结。

公司已经就该案聘请专业人士，对案件状况进行全面分析，针对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

限公司因被公安机关依法查封情况，积极研究制定解决方案。

3. 公司与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案。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以经营资金困难为由，两次从公司借款合计 4,500 万元，原定于 2007 年 4 月末前还清，届期未能履行其承诺，经多次催讨未果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偿还借款 4,500 万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并于 2007 年 9 月 7 日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要求查封被告所有价值相当于人民币 4,500 万元的财产，用其所有的位于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 1323 号建筑面积总计 7,795.36 平方米办公用房提供担保。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在 2007 年 9 月 7 日做出（2007）吉民二初字第 49 号民事裁定书，裁决：

（1）查封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所有价值相当于人民币 4,500 万元的财产。

（2）查封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用以提供担保的房产，查封期 2 年。

2008 年 11 月 7 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07）吉民二初字第 49 号民事调解书，确定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履行债务的最后期限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继续查封被告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财产的申请，2009 年 9 月 3 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裁定：

（1）继续查封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大连市金州区光明街道房屋产权壹宗，查封期限为一年；

（2）续行查封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拥有使用权的位于大连市金州区光明街道国防路 160 号工业用地使用权壹宗，查封期限为一年。

2010 年 8 月，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裁定，继续查封一年。

4. 大连东泊九州贸易有限公司起诉公司之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出资纠纷案。

大连东泊九州贸易有限公司起诉公司之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按《出资人协议书》的约定履行出资义务，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要求查封被告位于大连市金州区国防路 160 号 40,966 平方米土地（作价人民币 800 万元）或等值其他财产”。2007 年 11 月 5 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以（2007）大民三初字第 114 号民事裁定书做出裁定，查封被告位于大连市金州区国防路 160 号 40,966 平方米土地（作价人民币 800 万元）或等值其他财产（被查封的土地未经本院书面许可，不得转让、变卖、抵押、出租）。

由于该被查封的土地已由公司起诉法院判决胜诉在先，东泊公司轮候冻结。2009 年 10 月 21 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制作并传达了（2007）大民三初字第 114-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恢复审理该案。2009 年 11 月 9 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但至今没有下达判决书。

5. 吉林省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吉林省四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以（2010）四民一初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做出裁定，对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所有的存放在长春市朝阳区富锋镇阜丰大街 1988 号院内的

PE 管材生产线三套予以查封，该案仍在审理过程中。

6. 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与山东长龙管材有限公司、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唐村实业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与山东长龙管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山东省邹城市人民法院审理终结，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0）邹民初字第 95 号。判定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一次性给付山东长龙管材有限公司货款及违约金 664,212.63 元，给付山东长龙管材有限公司垫付诉讼费 13,641.00 元。至报告报出日止，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尚未支付上述费用。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唐村实业公司诉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中，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唐村实业公司提出财产保全，山东省邹城市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出具（2010）邹民初字第 95 号民事裁定书，将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站前支行 75050154500000284 账户予以冻结，应冻结资金 1,037,000.00 元，账户余额不足，冻结足额为止，期限为自 2011 年 3 月 11 日至 9 月 11 日止。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证券投资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元)
1	A 股	600635	大众公用	11,241.83	1,000	6,490.00	0.02	-847.00
2	A 股	000534	万泽股份	11,722,586.42	1,351,176	11,309,343.12	37.75	2,891,516.64
3	A 股	000806	银河科技	6,393.03	1,000	4,810.00	0.02	-320.00
4	A 股	300037	新宙邦	14,495.00	500	19,295.00	0.06	-2,030.00
5	A 股	300040	九洲电气	16,500.00	1,000	13,580.00	0.05	-6,280.00
6	A 股	000002	万科 A	23,119,266.34	2,200,000	18,590,000.00	62.06	506,000.00
7	A 股	002337	赛象科技	15,500.00	500	11,672.00	0.04	-2,488.00
合计				34,905,982.62	/	29,955,190.12	100	3,385,551.64

2.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证券投资，所持有的股票为承继原东北高速的子公司深圳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有。

(七)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 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3.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公司大股东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简称“龙高集团”）在东北高速分立时作出的正在履

行和持续履行的承诺：

a.在分立上市方案实施完成后，自龙江交通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龙高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龙江交通的股份，也不由龙江交通回购龙高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龙江交通的股份。但是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可以豁免该锁定承诺的情形除外。

b.在分立上市事项完成后，龙高集团将积极支持龙江交通的持续发展，在两年内选择适当时机依法、合规地将其拥有的高速公路等优质资产注入龙江交通；以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后向新公司注入资产的批复》文件批准，拟向龙江交通注入鹤大公路牡丹江至杏山段高速公路资产。

上述资产的注入方案尚待进一步论证，并且在资产注入实施时需取得有关监管部门的批准，目前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c.龙高集团向龙江交通出具了《规范、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在其作为龙江交通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期间尽量减少与龙江交通的关联交易，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龙江交通《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关联交易。

d.龙高集团向龙江交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龙江交通存续期间，龙高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会从事与龙江交通所属收费高速公路或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果龙江交通或证券监管部门认为龙高集团不时拥有的业务与其形成实质竞争，龙高集团将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e.龙高集团向龙江交通作出《关于完善土地、房屋权属的承诺函》，承诺其将确保龙江交通及其子公司按照现有的条件继续以租赁的方式向龙高集团租赁相关土地、房产，并将积极完善所涉及的土地租赁手续。对于龙高集团下属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出租方，龙高集团亦承诺促使其作出类似的承诺或安排。在龙江交通上市后的两年内，如果龙江交通及其子公司主要生产经营设施所占用的自有土地、房产仍无法取得使用权证书或者存在其他权利瑕疵，龙高集团同意通过注资、回购或者资产置换等方式解决上述问题。

f.龙高集团作出《关于分立后公司独立、规范性要求的承诺函》，承诺其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保证龙江交通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其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促使分立后公司建立、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是

1) 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方名称和承诺内容

在分立上市事项完成后，龙高集团将积极支持龙江交通的持续发展，在两年内选择适当时机依法、合规地将其拥有的高速公路等优质资产注入龙江交通；以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

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后向新公司注入资产的批复》文件批准，拟向龙江交通注入鹤大公路牡丹江至杏山段高速公路资产。

上述资产的注入方案尚待进一步论证，并且在资产注入实施时需取得有关监管部门的批准，目前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是否已启动：否

公司积极与大股东龙高集团进行沟通协调，认真做好注资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推进注资的承诺按期履行。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 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 载 日 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0 年年度报告及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36 版 中国证券报 B148 版	2011 年 4 月 21 日	www.sse.com.cn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暨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2 版 中国证券报 B124 版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2 版 中国证券报 B124 版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B32 版 中国证券报 B124 版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B32 版 中国证券报 B124 版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2 版 中国证券报 B005 版	2011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6 版 中国证券报 B004 版	2011 年 5 月 26 日	www.sse.com.cn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6 版 中国证券报 B004 版	2011 年 5 月 26 日	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914,867,362.81	540,673,796.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 2	32,810,444.83	29,657,739.59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 4	12,047,887.88	11,526,796.12
预付款项	(六) 6	3,168,646.07	1,537,642.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六) 3	303,196.1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5	8,528,150.63	326,729,056.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7	7,178,636.95	6,650,011.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78,904,325.31	916,775,04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 8	44,856,637.21	17,056,708.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9	1,764,270,514.76	1,777,756,812.9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 10	42,870,178.82	45,328,535.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 11	3,309.52	1,179,69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12	341,143.95	341,143.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2,341,784.26	1,841,662,890.2
资产总计		2,831,246,109.57	2,758,437,93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 14	6,707,498.96	9,652,603.08
预收款项	(六) 15	733,402.55	733,402.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 16	4,211,848.33	2,970,354.25
应交税费	(六) 17	38,245,837.94	48,076,569.0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 18	21,837,600.00	
其他应付款	(六) 19	169,505,305.69	151,494,501.1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1,241,493.47	212,927,430.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六) 20	127,500,000.00	127,5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500,000.00	127,500,000.00
负债合计		368,741,493.47	340,427,430.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 21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资本公积	(六) 22	1,099,405,064.30	1,099,405,064.3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 23	8,761,756.66	8,761,756.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 24	129,772,404.06	85,484,296.8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1,139,225.02	2,406,851,117.82
少数股东权益		11,365,391.08	11,159,385.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2,504,616.10	2,418,010,503.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31,246,109.57	2,758,437,933.30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1,079,728.98	508,002,831.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1	1,171,947.10	1,781,899.00
预付款项		896,884.13	1,265,880.31
应收利息		303,196.1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42,190,811.96	360,961,856.14
存货			4,111.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25,642,568.31	872,016,578.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314,856,637.21	287,056,708.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60,308,539.71	1,686,232,936.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0,027.09	69,860.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7,156.70	11,337,156.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6,562,360.71	1,984,696,661.66
资产总计		2,912,204,929.02	2,856,713,240.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23,669.78	7,423,669.78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544,145.68	2,302,651.60
应交税费		28,085,220.01	38,756,783.8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837,600.00	
其他应付款		154,753,033.16	149,843,774.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2,043,668.63	198,326,879.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27,500,000.00	127,5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500,000.00	127,500,000.00
负债合计		339,543,668.63	325,826,879.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资本公积		1,230,068,794.18	1,230,068,794.1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61,756.66	8,761,756.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630,709.55	78,855,809.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572,661,260.39	2,530,886,360.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2,912,204,929.02	2,856,713,240.53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合并利润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9,526,134.74	126,534,804.58
其中：营业收入		169,526,134.74	126,534,804.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954,898.04	54,248,498.38
其中：营业成本	(六) 25	53,278,661.90	25,880,085.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 26	5,580,913.64	4,231,407.78
销售费用	(六) 27	1,038,520.81	620,871.78
管理费用	(六) 28	30,711,394.94	23,644,025.64
财务费用	(六) 29	-5,654,593.25	-127,892.3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30	3,152,705.24	-12,145,906.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31	240,839.83	7,925,046.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964,781.77	68,065,446.7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8,556.09	55,795.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906,225.68	68,009,651.23
减：所得税费用		21,574,512.75	18,020,768.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331,712.93	49,988,88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125,707.20	49,988,882.91
少数股东损益		206,005.7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5	0.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5	0.04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125,707.20	49,988,882.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005.73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 4	145,290,102.60	124,834,748.00
减：营业成本		40,007,642.68	25,603,270.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75,603.69	4,156,997.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374,004.74	20,723,398.29
财务费用		-5,649,211.01	-491,649.35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 5	-11,529.97	7,787,08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670,532.53	82,629,815.3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	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640,532.53	82,579,815.32
减：所得税费用		21,028,032.92	18,020,768.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12,499.61	64,559,047.0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612,499.61	64,559,047.00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723,409.05	122,583,691.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5	64,738,715.21	1,222,46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462,124.26	123,806,15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24,900.18	19,878,053.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95,801.84	17,450,06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040,943.50	29,917,598.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5	47,632,538.33	37,058,87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94,183.85	104,304,59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67,940.41	19,501,562.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266,540.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1,90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5	252,369.80	832.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518,909.96	922,734.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93,284.28	6,819,014.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0,116.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93,284.28	14,369,13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925,625.68	-13,446,395.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增加额		374,193,566.09	6,055,166.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540,673,796.72	540,385,869.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余额		914,867,362.81	546,441,036.31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178,714.50	117,733,951.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56,364.34	620,64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235,078.84	118,354,597.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11,775.12	18,937,579.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93,585.41	15,561,257.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18,893.52	29,314,04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4,015.66	34,026,21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38,269.71	97,839,09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96,809.13	20,515,50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6,266,540.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266,540.16	552,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86,452.00	6,706,18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86,452.00	6,706,18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480,088.16	-6,153,680.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增加额		373,076,897.29	14,361,822.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508,002,831.69	511,360,329.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余额		881,079,728.98	525,722,151.96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3,200,000.00	1,099,405,064.30			8,761,756.66		85,484,296.86		11,159,385.35	2,418,010,503.1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13,200,000.00	1,099,405,064.30			8,761,756.66		85,484,296.86		11,159,385.35	2,418,010,503.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288,107.20		206,005.73	44,494,112.93
(一) 净利润							66,125,707.20		206,005.73	66,331,712.9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6,125,707.20		206,005.73	66,331,712.9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1,837,600.00		-21,837,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37,600.00		-21,837,6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3,200,000.00	1,099,405,064.30			8,761,756.66		129,772,404.06		11,365,391.08	2,462,504,616.10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3,200,000.00	1,091,450,489.47							159,385.35	2,304,809,874.8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18,562.99								318,562.99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13,200,000.00	1,091,769,052.46							159,385.35	2,305,128,43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36,008.84					43,464,233.17			51,100,242.01
(一) 净利润							49,988,882.91			49,988,882.9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9,988,882.91			49,988,882.9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1,359.10								1,111,359.1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111,359.10								1,111,359.1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524,649.74					-6,524,649.7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524,649.74					-6,524,649.74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3,200,000.00	1,099,405,061.30					43,464,233.17		159,385.35	2,356,228,679.82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3,200,000.00	1,230,068,794.18			8,761,756.66		78,855,809.94	2,530,886,360.7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13,200,000.00	1,230,068,794.18			8,761,756.66		78,855,809.94	2,530,886,36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774,899.61	41,774,899.61
(一) 净利润							63,612,499.61	63,612,499.6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3,612,499.61	63,612,499.6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1,837,600.00	-21,837,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37,600.00	-21,837,6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3,200,000.00	1,230,068,794.18			8,761,756.66		120,630,709.55	2,572,661,260.39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3,200,000.00	1,219,490,440.53						2,432,690,440.5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13,200,000.00	1,219,490,440.53						2,432,690,440.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0,578,353.65					55,092,052.45	65,670,406.10
(一) 净利润							64,559,047.00	64,559,047.0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4,559,047.00	64,559,047.0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1,359.10						1,111,359.1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1,111,359.10						1,111,359.1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66,994.55					-9,466,994.5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9,466,994.55					-9,466,994.55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3,200,000.00	1,230,068,794.18					55,092,052.45	2,498,360,846.63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二）公司概况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交通”、“本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规，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上市方案的批复》（黑政函[2010]4 号）文件批准，经证监会证监许可 2010[194]号《关于核准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核准，由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高速”）新设分立的两家股份有限公司之一。本公司已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12.132 亿元人民币，公司发起人股东为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分别为 49.19%、17.92%。3 月 19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 601188。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爱建路 9 号 1-3 层 17 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230000100070407

公司所处行业：公路管理与养护

公司经营范围：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有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财务报表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按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账面价值确定。对于吸收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按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对于吸收合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存在减值的作为商誉减值损失。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视为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 A.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编制。编制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

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财务报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持有资产的目的、业务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③应收款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业务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将符合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定义的项目确认为金融资产或负债。

(4)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①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②金融资产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③金融资产相关利得或损失的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其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该金融资产被指定为套期项目的除外。

④金融负债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不属于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除以上情况外，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⑤金融负债相关利得或损失的处理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摊销、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①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②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金融资产转移，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定有关负债。

(6)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及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③本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到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定有关负债。

(7) 主要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交易报价确定金融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8) 主要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以下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9) 主要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③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大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减值的，按照余额百分比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其余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40%	4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照未来预计现金流量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 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期末, 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 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提取时, 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本公司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以取得股权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大于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商誉。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小于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对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复核后，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仍小于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的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⑤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⑥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

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

- A.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B.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 C.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

- A.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
- B.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C.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D.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E.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F.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会计期末对资产负债表项目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迹象表明上述资产发生减值的，先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损失，记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②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在确定资产组时，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本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但

认定的资产组不得大于公司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③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工作量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	2.375
机器设备	10	-	9.5
电子设备	5	-	20
运输设备	10	-	9.5
公路及构筑物	-	-	10.8227 元/标准车次
桥梁	30	-	
其他	5	-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或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A.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B.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C.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D.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E. 其它实质上已经不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固定资产新建工程、改扩建工程和大修理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预付工程款和购入的需要安装的设备等。与上述工程有关的专门借款利息属于在基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记入在建固定资产的造价，在基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发生的，记入当期损益；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时，按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虽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工程，自交付使用之日起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成本等资料估价转入固定资产，竣工决算办理完毕后，按决算数调整原暂估价和已计提折旧。

期末或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计提减值准备。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它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才能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为购建固定资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或投资性房地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

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公司在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内，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应当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Σ	(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	×	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③借款辅助费用的资本化

借款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期期末应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则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

18. 长期待摊费用：

(1)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并于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损益。

(2)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3)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完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1)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方法：金额是清偿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

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A.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B.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3)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账面价值。

20. 收入：

(1) 车辆通行费收入

公司在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营运收入实现。

(2) 商品销售收入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④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

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 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A.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计量

①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应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更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②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23.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因原有车流量估计已不符合实际情况，将固定资产中公路及构筑物单位工作量折旧额由 8.1949 元/标准车次调整为 10.8227 元/标准车次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累计折旧	3,476,681.88
		固定资产	-3,476,681.88
		净利润	-2,607,511.41

25.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按产品销售收入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	17%
营业税	营业收入的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2%、25%

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除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根据所在地税收优惠政策采用过渡税率 22% 以外，其他公司均执行 25%。

(五)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 务 性 质	注 册 资 本	经 营 范 围	期 末 实 际 出 资 额	实 质 上 构 成 对 子 公 司 净 投 资 的 其 他 项 目 余 额	持 股 比 例 (%)	表 决 权 比 例 (%)	是 否 合 并 报 表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中 用 于 冲 减 少 数 股 东 损 益 的 金 额	从 母 公 司 所 有 者 权 益 冲 减 子 公 司 少 数 股 东 分 担 的 本 期 亏 损 超 过 少 数 股 东 在 该 子 公 司 期 初 所 有 者 权 益 中 所 享 有 份 额 后 的 余 额
洋浦东 大投资 发展有 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海 南		5,100	实业投资、股 权投资、证券 投资咨询服 务	5,100		100	100	是			
深圳市 东大投 资发展 有限公 司	控股子 公司	深圳市		5,100	投资兴办实 业、国内商 业、物资供 销业、经济 信息咨询	5,100		100	100	是			
大连东 高新型 管材有 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大连市		3,000	基础项目投 资	2,700		90	90	是	15.94		
扬州东 高新型 管材有 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扬州市		8,000	新型化学管 材生产、销 售；技术开 发、技术服 务等	7,400		92.50	92.5	是			
扬州东 高新型 管材有 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扬州市		1,000	新型管材生 产、销售	1,000		100	100	是			
扬州东 高管材 销售有 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扬州市		100	管材销售	100		100	100	是			
天津东 高新型 管材有 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天津市		300	新型化学管 材生产、销 售及技术开 发、技术服 务；管材安 装；建筑材 料、机电产 品（不含汽 车）、化工 产品（危险 化学品除 外）销售	300		100	100	是			
黑龙江 龙运现 代交通 运输有 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哈尔滨		8,000	出租客运、道 路客（货）运 输、机动车 维修、运输 服务。汽车 租赁等。	6,900		86.25	86.25	是	1,100		

黑龙江省龙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3000		100	100	是			
-----------------	-------	-----	--	------------------------	------	--	-----	-----	---	--	--	--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847,913.70	239,832.02
人民币	847,913.70	239,832.02
银行存款：	899,528,427.03	526,045,312.42
人民币	899,528,427.03	526,045,312.42
其他货币资金：	14,491,022.08	14,388,652.28
人民币	14,491,022.08	14,388,652.28
合 计	914,867,362.81	540,673,796.72

① 公司子公司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存款 5,610,745.34 元。根据该行出具的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对账单，上述银行存款余额为 10,745.34 元，其余款项去向不明。2005 年 1 月，子公司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要求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支付存款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的诉状。2005 年 12 月 29 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诉求，但根据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哈民三初字第 55 号民事裁定书，由于本案涉及刑事案件，中止诉讼。

② 公司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期末银行账户被山东省邹城市人民法院冻结，涉诉事项见“（十一）重要事项第（5）项”。冻结账户明细如下：

开 户 行	账 号	银行日记账余额
华夏银行大连三八广场支行	7607-8191-126408	5,349.19
农行金州支行	372001040026674	622.23
浦发银行站前支行	75050154500000284	5,237.41
合 计		11,208.83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1.交易性债券投资		
2.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2,810,444.83	29,657,739.59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衍生金融资产		
5.套期工具		
6.其他		
合 计	32,810,444.83	29,657,739.59

(2)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说明

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可上市流通的股票。

3.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303,196.14		303,196.14
合 计		303,196.14		303,196.14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20,236,213.38	100	8,188,325.50	40.46	19,715,121.62	100	8,188,325.50	41.53
组合小计	20,236,213.38	100	8,188,325.50	40.46	19,715,121.62	100	8,188,325.50	41.53
合 计	20,236,213.38	/	8,188,325.50	/	19,715,121.62	/	8,188,325.50	/

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5,697,919.77	28.16		5,176,828.01	26.26	
1 年以内小计	5,697,919.77	28.16		5,176,828.01	26.26	
1 至 2 年	3,726,729.92	18.42	186,336.50	3,726,729.92	18.90	186,336.50
2 至 3 年	195,573.00	0.97	19,557.30	195,573.00	0.99	19,557.30
3 至 4 年	1,374,507.08	6.79	274,901.42	1,374,507.08	6.97	274,901.42
4 至 5 年	2,556,588.88	12.63	1,022,635.55	2,556,588.88	12.97	1,022,635.55

5 年以上	6,684,894.73	33.03	6,684,894.73	6,684,894.73	33.91	6,684,894.73
合 计	20,236,213.38	100	8,188,325.50	19,715,121.62	100.00	8,188,325.50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哈尔滨群力项目新区基础设施项目部	非关联方	2,881,150.26	1-2 年	14.24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公司	非关联方	2,360,328.00	1-5 年	11.66
黑龙江天元金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2,613.00	1 年以内	4.31
哈尔滨松北新区建设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673,358.06	1 年以内	3.33
大庆筑安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278,782.00	1 年以内	1.38
合 计	/	7,066,231.32	/	34.92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69,742,628.67	100	61,214,478.04	87.77	387,943,534.87	100	61,214,478.04	15.78
组合小计	69,742,628.67	100	61,214,478.04	87.77	387,943,534.87	100	61,214,478.04	15.78
合 计	69,742,628.67	/	61,214,478.04	/	387,943,534.87	/	61,214,478.04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6,610,637.17	9.48		324,811,543.37	83.73	
1 年以内小计	6,610,637.17	9.48		324,811,543.37	83.73	
1 至 2 年	119,899.53	0.17	5,994.99	119,899.53	0.03	5,994.99
2 至 3 年	633,335.25	0.91	63,333.53	633,335.25	0.16	63,333.53
3 至 4 年	1,193,266.07	1.71	238,653.21	1,193,266.07	0.31	238,653.21
4 至 5 年	464,990.56	0.67	185,996.22	464,990.56	0.12	185,996.22
5 年以上	60,720,500.09	87.06	60,720,500.09	60,720,500.09	15.65	60,720,500.09
合 计	69,742,628.67	100.00	61,214,478.04	387,943,534.87	100.00	61,214,478.04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279,800.00	5 年以内	34.81
东高油脂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00	5 年以内	17.21
待处理	非关联方	10,765,864.44	5 年以内	15.44
哈尔滨群力新区开发建设办公室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2.87
天缘产权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5 年以内	2.87
合 计	/	51,045,664.44	/	73.20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96,884.13	91.42	1,265,880.31	82.33
1 至 2 年	13,097.89	0.41	13,097.89	0.85
2 至 3 年	185,524.20	5.85	185,524.20	12.06
3 年以上	73,139.85	2.32	73,139.85	4.76
合 计	3,168,646.07	100.00	1,537,642.2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时 间	未结算原因
哈尔滨市一汽森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运营车辆购置首付款

哈尔滨怡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0,784.29	1 年以内	房租
文安国胜塑料拉丝厂	非关联方	201,446.00	5 年以上	原材料
中国石油天然气黑龙江实华销售公司	非关联方	45,783.00	1 年以内	汽油费
肇东市迎新汽车钣金专修部	非关联方	39,500.00	3-4 年	修理费
合 计	/	3,077,513.29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22,438.71	311,064.19	4,111,374.52	2,645,583.13	311,064.19	2,334,518.94
在产品	564,857.23		564,857.23	688,073.45		688,073.45
库存商品	2,502,405.20		2,502,405.20	2,980,788.21		2,980,788.21
委托加工物资				646,630.99		646,630.99
合 计	7,489,701.14	311,064.19	7,178,636.95	6,961,075.78	311,064.19	6,650,011.5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 回	转 销	
原材料	311,064.19				311,064.19
合 计	311,064.19				311,064.19

8.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42.45	42.45
江西智通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26,600,000.00	7,512,587.78	-2,188,541.00	5,324,046.78		35.00	35.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哈尔滨龙庆养护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黑龙江龙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544,120.40	-11,529.97	9,532,590.43		33.00	33.00
黑龙江龙通房地产开发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100

本期增加额为对黑龙江龙通房地产开发公司 30,000,000.00 元投资，投资比例为 100%。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51,847,135.5	18,729,457.36			2,270,576,592.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009,575.52				57,009,575.52
机器设备	62,343,929.04				62,343,929.04
运输工具	52,529,699.35	15,459,745.00			67,989,444.35
公路建筑物	1,991,545,889.22				1,991,545,889.22
交通设备	64,939,010.11	2,884,373.36			67,823,383.47
其他	23,479,032.26	385,339.00			23,864,371.26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474,090,322.57	32,215,755.53			506,306,078.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669,845.44	710,287.26			10,380,132.70
机器设备	31,904,420.99	1,420,272.53			33,324,693.52
运输工具	10,367,471.3	11,241,205.42			21,608,676.72
公路建筑物	381,104,161.25	15,580,427.50			396,684,588.75
交通设备	37,457,675.56	2,043,954.75			39,501,630.31
其他	3,586,748.03	1,219,608.07			4,806,356.1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公路建筑物		/		/	
交通设备		/		/	

其他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77,756,812.93	/	/	1,764,270,514.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339,730.08	/	/	46,629,442.82
机器设备	30,439,508.05	/	/	29,019,235.52
运输工具	42,162,228.05	/	/	46,380,767.63
公路建筑物	1,610,441,727.97	/	/	1,594,861,300.47
交通设备	27,481,334.55	/	/	28,321,753.16
其他	19,892,284.23	/	/	19,058,015.16

本期折旧额：32,215,755.53 元。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7,371,562.10			47,371,562.10
土地使用权	7,115,682.10			7,115,682.10
特许使用权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使用权	30,000.00			30,000.00
软件	225,880.00			225,88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43,027.02	2,458,356.26		4,501,383.28
土地使用权	1,969,795.43	298,472.92		2,268,268.35
特许使用权		2,150,000.00		2,150,000.00
其他使用权	27,000.00	1,000.02		28,000.02
软件	46,231.59	8,883.32		55,114.9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328,535.08	-2,458,356.26		42,870,178.82
土地使用权	5,145,886.67	-298,472.92		4,847,413.75
特许使用权	40,000,000.00	-2,150,000.00		37,850,000.00
其他使用权	3,000.00	-1,000.02		1,999.98
软件	179,648.41	-8,883.32		170,765.0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特许使用权				
其他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328,535.08	-2,458,356.26		42,870,178.82
土地使用权	5,145,886.67	-298,472.92		4,847,413.75
特许使用权	40,000,000.00	-2,150,000.00		37,850,000.00
其他使用权	3,000.00	-1,000.02		1,999.98
软件	179,648.41	-8,883.32		170,765.09

本期摊销额：2,458,356.26 元。

11.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装修费	8,428.88		5,119.36		3,309.52
开办费	1,171,261.18		1,171,261.18		
合计	1,179,690.06		1,176,380.54		3,309.52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4,004.07	134,004.07
公允价值变动	207,139.88	207,139.88
小计	341,143.95	341,143.95

13.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9,402,803.54				69,402,803.54
二、存货跌价准备	311,064.19				311,064.1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99,713,867.73				99,713,867.73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3,824,669.78	6,766,773.90
1-2 年（含 2 年）	144,141.46	1,227,537.64
2-3 年（含 3 年）	576,565.84	576,565.84
3 年以上	2,162,121.88	1,081,725.70
合 计	6,707,498.96	9,652,603.08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5.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的	328,327.55	328,327.55
1 年以上的	405,075.00	405,075.00
合 计	733,402.55	733,402.55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6.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5,527.87	16,384,031.56	14,712,131.28	3,057,428.15
二、职工福利费		3,535,540.70	3,535,540.70	
三、社会保险费	2,267,105.16	2,852,385.18	3,172,367.43	1,947,122.91
1、医疗保险	92,072.62	537,396.00	515,662.89	113,805.73
2、养老保险	833,731.92	1,881,594.00	927,685.15	1,787,640.77
3、年金缴费	1,663,863.47	267,651.18	1,663,863.47	267,651.18

4、失业保险	17,803.45			17,803.45
5、工伤保险费	-343,406.20	165,744.00	65,155.92	-242,818.12
6、生育保险费	3,039.90			3,039.90
四、住房公积金	-867,302.50	1,059,432.00	2,071,660.15	-1,879,530.65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185,023.72	1,394,454.18	492,649.98	1,086,827.92
合计	2,970,354.25	25,225,843.62	23,984,349.54	4,211,848.3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086,827.92 元。

17.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251,555.09	4,378,860.60
营业税	6,052,742.15	7,260,950.28
企业所得税	22,470,207.10	30,898,738.70
个人所得税	285,116.43	1,031,657.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4,116.11	903,519.70
教育费附加	418,367.87	456,053.99
土地增值税	1,468,807.65	3,145,709.47
房产税	183,846.64	
车船使用税	1,077.00	1,077.00
其他	1.90	1.90
合计	38,245,837.94	48,076,569.08

18. 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10,742,464.93		-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3,913,135.07		
社会公众股股东	7,182,000.00		
合计	21,837,600.00		/

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121,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21,837,600.00 元。

19.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21,991,480.52	3,980,676.00
1-2 年（含 2 年）	85,071.00	85,071.00

2-3 年 (含 3 年)	4,496,034.37	4,496,034.37
3 年以上	142,932,719.80	142,932,719.80
合 计	169,505,305.69	151,494,501.17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黑龙江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133,796,451.45	133,796,451.45
合 计	133,796,451.45	133,796,451.45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 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比例 (%)	与本公司的 关系	内 容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133,796,451.45	3 年以上	78.93	发起股东	往来款
肇东管理处	4,496,034.37	2-3 年	2.65	非关联方	往来款
哈市政三公司	3,496,528.77	3 年以上	2.06	非关联方	往来款
哈尔滨龙庆公路养护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3,487,532.57	3 年以上	2.06	参股公司	往来款
合 计	145,276,547.16		85.70		

20. 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127,500,000.00			127,500,000.00

2002 年 6 月 27 日，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与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签定了代偿银行贷款的补充协议，由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暂代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4.55 亿元，垫款期限 15 年。根据 2008 年 11 月 26 日原东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三大股东会议备忘录，三大股东同意公司按以下期限分三期向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偿还欠款人民币 2.275 亿元：2008 年 12 月底前，偿还 0.5 亿元；2010 年 12 月底前偿还 0.5 亿元；2014 年底前偿还 1.275 亿元。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已在 2008 年度按约定偿还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0.5 亿元，本公司亦于 2010 年按约定偿还 0.5 亿元。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承诺，在东北高速分立为龙江交通和吉林高速后，由龙江交通承

担原由东北高速对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所欠债务并同意免除吉林高速就上述债务对于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承担的连带责任。

21.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 计	
股份总数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22.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2,143,956.19			152,143,956.19
其他资本公积	947,261,108.11			947,261,108.11
合 计	1,099,405,064.30			1,099,405,064.30

23.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761,756.66			8,761,756.66
合 计	8,761,756.66			8,761,756.66

24.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5,484,296.86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85,484,296.8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66,125,707.20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837,6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9,772,404.06	/

注：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121,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1,837,600.00 元。

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6,853,405.34	126,534,804.58
其他业务收入	12,672,729.40	
营业成本	53,278,661.90	25,880,085.5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公路建设开发管理	145,290,102.60	40,007,642.68	126,534,804.58	25,880,085.52
制造行业	11,563,302.74	8,208,553.70		
合 计	156,853,405.34	48,216,196.38	126,534,804.58	25,880,085.5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 北	145,290,102.6	40,007,642.68	126,534,804.58	25,880,085.52
华 东	11,563,302.74	8,208,553.70		
合 计	156,853,405.34	48,216,196.38	126,534,804.58	25,880,085.52

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027,850.13	3,812,079.08	营业收入的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1,949.51	266,845.54	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
教育费附加	201,114.00	152,483.16	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4%
合 计	5,580,913.64	4,231,407.78	/

27.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33,771.03	139,758.24
差旅费及招待费	201,057.63	120,200.78
车辆使用费	29,182.43	17,446.50
办公费	128,672.73	76,926.00
销售服务费	80,381.52	48,055.48
运输费	344,269.65	205,819.00
其他	21,185.82	12,665.78
合 计	1,038,520.81	620,871.78

28.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8,957,590.03	5,414,100.83
折旧及摊销	5,212,598.27	3,573,959.68
办公费用	5,283,093.28	935,039.04
差旅费及招待费	2,872,898.40	955,5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26,373.86	8,186,100.00
宣传费	310,545.50	1,541,890.98
董事监事会会费	1,506,182.05	430,000.00
租赁费	721,459.59	1,103,900.00
其他	4,620,653.96	1,503,535.11
合 计	30,711,394.94	23,644,025.64

29.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0,688.58
利息收入	-5,663,509.19	-505,429.03
手续费等	8,915.94	16,848.11
合 计	-5,654,593.25	-127,892.34

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2,705.24	-12,145,906.41
合 计	3,152,705.24	-12,145,906.41

31.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29.97	7,787,083.78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52,369.80	137,963.15
合 计	240,839.83	7,925,046.93

32.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0.00	50,000.00	30,000.00

其他	28,556.09	5,795.49	28,556.09
合计	58,556.09	55,795.49	58,556.09

33. 所得税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1,574,512.75	18,020,768.32
合计	21,574,512.75	18,020,768.32

34.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6,125,707.20	49,988,882.9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3,079,510.13	-12,051,238.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63,046,197.07	62,040,121.66
期初股份总数	4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月份数	10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 \times 7/10-8 \times 9/10$	11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2=1/11	0.055	0.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3=3/11	0.052	0.05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转换费用			
所得税率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	14=1/11	0.055	0.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15=3/11	0.052	0.051

3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往来款	58,971,745.73

收利息	5,402,633.53
保险理赔款	124,576.11
保证金	239,759.84
合 计	64,738,715.2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往来款	29,091,331.69
保证金	2,000,000.00
付现管理费	16,541,206.64
合 计	47,632,538.3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收到的股息红利	252,369.80
合 计	252,369.80

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331,712.93	49,988,882.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215,755.53	9,348,703.14
无形资产摊销	2,458,356.26	68,401.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6,380.54	115,478.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52,705.24	12,145,906.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54,593.25	-494,269.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0,839.83	-7,925,04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8,625.36	-1,265,975.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73,765.11	-592,100.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34,969.26	-42,206,279.93

其他	153,764.46	317,86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67,940.41	19,501,562.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4,867,362.81	546,441,036.3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40,673,796.72	540,385,869.3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193,566.09	6,055,166.9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914,867,362.81	540,673,796.72
其中: 库存现金	655,086.40	239,832.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9,721,254.33	526,045,312.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491,022.08	14,388,652.2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867,362.81	540,673,796.72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哈尔滨	孙熠嵩	高等级公路的开发, 建设, 管理, 养护, 经营	20,180,730,000.00	49.19	49.19	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	12697676-2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	张作滨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咨询服务	5,100	100	100	71380225-7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张作滨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济信息咨询	5,100	100	100	72615525-5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王凯	基础项目投资	3,000	90	90	73864754-8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王军	出租客运	6,900	86.25	86.25	56064196-5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市	于静波	新型化学、管材生产	5,000	92.5	92.5	72604143-4
扬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市	于静波	新型管材生产、销售	1,000	100	100	73944777-5
扬州东高管材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市	于静波	管材销售	100	100	100	73944767-9
天津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于静波	新型化学管材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管材安装；建筑材料、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	300	100	100	76433018-1
黑龙江省龙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史凤国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3000	100	100	57423996-9

3.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72896429-1
哈尔滨龙庆公路养护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74415500-5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55613726-4

4. 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关联交易事项。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 末		期 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482,625.00	482,625.00	482,625.00	482,625.00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314,077,999.16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133,796,451.45	133,796,451.45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龙庆公路养护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487,532.57	11,648,564.45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127,500,000.00	127,500,000.00

(八) 股份支付:

无

(九)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子公司黑龙江东高投资有限公司诉中国银行哈尔滨市河松街支行侵占存款的案件于 2005 年 12 月 29 日由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 2006 年 4 月 10 日法院裁定由于本案涉及刑事案件, 裁定中止诉讼。该等存款能否如数收回有待法律判决。

(2) 大连东泊九州贸易有限公司起诉公司之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出资纠纷案, 2007 年 11 月 5 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以 (2007) 大民三初字第 114 号民事裁定书做出裁定, 查封被告位于大连市金州区国防路 160 号 40,966 平方米土地 (作价 800 万元人民币) 或等值其他财产 (被查封的土地未经本院书面许可, 不得转让、变卖、抵押、出租)。若大连东泊九州贸易有限公司行使抵押权, 将对相关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 吉林省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吉林省四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以 (2010) 四民一初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做出裁定, 对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所有的存放在长春市朝阳区富锋镇阜丰大街 1988 号院内的 PE 管材生产线三套予以查封, 该案仍在审理过程中。

除以上事项外,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止, 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 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公司大股东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简称“龙高集团”）在分立时作出 14 项承诺，部分承诺已经履行完毕，还有部分正在履行或将持续履行的承诺：

a.在分立上市方案实施完成后，自龙江交通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龙高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龙江交通的股份，也不由龙江交通回购龙高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龙江交通的股份。但是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可以豁免该锁定承诺的情形除外。

b.在分立上市事项完成后，龙高集团将积极支持龙江交通的持续发展，在两年内选择适当时机依法、合规地将其拥有的高速公路等优质资产注入龙江交通；以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后向新公司注入资产的批复》文件批准，拟向龙江交通注入鹤大公路牡丹江至杏山段高速公路资产。

上述资产的注入方案尚待进一步论证，并且在资产注入实施时需取得有关监管部门的批准，目前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c.龙高集团向龙江交通出具了《规范、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在其作为龙江交通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期间尽量减少与龙江交通的关联交易，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龙江交通《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关联交易。

d.龙高集团向龙江交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龙江交通存续期间，龙高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会从事与龙江交通所属收费高速公路或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果龙江交通或证券监管部门认为龙高集团不时拥有的业务与其形成实质竞争，龙高集团将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e.龙高集团向龙江交通作出《关于完善土地、房屋权属的承诺函》，承诺其将确保龙江交通及其子公司按照现有的条件继续以租赁的方式向龙高集团租赁相关土地、房产，并将积极完善所涉及的土地租赁手续。对于龙高集团下属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出租方，龙高集团亦承诺促使其作出类似的承诺或安排。在龙江交通上市后的两年内，如果龙江交通及其子公司主要生产设施所占用的自有土地、房产仍无法取得使用权证书或者存在其他权利瑕疵，龙高集团同意通过注资、回购或者资产置换等方式解决上述问题。

f.龙高集团作出《关于分立后公司独立、规范性要求的承诺函》，承诺其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保证龙江交通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其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促使分立后公司建立、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大股东龙高集团正在履行或将持续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 重要事项：

（1）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中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存款纠纷案

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高投资”）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开立账户，截至 2004 年 12 月 21 日，该账户存款余额应为人民币 5,610,745.34 元。2005 年 1 月 4 日，东高投资要求转款，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以公司账户仅存有人民币 10,745.34 元为由，拒绝支付公司存款。该账户其余存款 560 万元去向不明。东高投资于 2005 年 3 月 3 日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 年 12 月 29 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此案。根据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哈民三初字第 55 号民事裁定书，由于本案涉及刑事案件，中止诉讼。

公司已经就该案聘请了律师，查阅历史卷宗，研究解决方案。

（2）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保证合同纠纷仲裁案

2004 年 9 月 25 日，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高投资”）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协议约定东高投资向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交纳工程总造价 15% 的履约保证金，计人民币 2,427.98 万元。协议签订后东高投资履行了义务，但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因丧失了工程建设的总承包权而无法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另外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因涉嫌经济犯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查封。2005 年 3 月，东高投资向大庆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要求解除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签定的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并由其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利息。2005 年 6 月 22 日大庆仲裁委员会签发了（2005）庆仲（裁）字第（5）号裁决书，裁决：

①解除《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

②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利息共 25,290,446.58 元；

2005 年 12 月下旬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向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2006 年 1 月 20 日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向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告送达了（2006）庆执字第 39 号执行通知书，此案尚未执行终结。

公司已经就该案聘请专业人士，对案件状况进行全面分析，研究解决方案。

（3）公司与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案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以经营资金困难为由，两次从公司借款合计 4,500 万元，原定于 2007 年 4 月末前还清，届期未能履行其承诺，经多次催讨未果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偿还借款 4,500 万元，并承担案件诉讼费、保全费。并于 2007 年 9 月 7 日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要求查封被告所有价值相当于人民币 4,500 万元的财产，用其所有的位于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 1323 号建筑面积总计 7,795.36 平方米办公用房提供担保。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在 2007 年 9 月 7 日做出（2007）吉民二初字第 49 号民事裁定书，裁决：

①查封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所有价值相当于人民币 4,500 万元的财产。

②查封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用以提供担保的房产，查封期 2 年。

2008 年 11 月 7 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07）吉民二初字第 49 号民事调解书，确定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履行债务的最后期限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继续查封被告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财产的申请，2010 年 8 月 26 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裁定：

a.继续查封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大连市金洲区光明街道房屋产权壹宗，查封期限为一年；

b.续行查封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拥有使用权的位于大连市金洲区光明街道国防路 160 号工业用地使用权壹宗，查封期限为一年。

2010 年 8 月，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裁定，继续查封一年。

（4）大连东泊九州贸易有限公司起诉公司之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出资纠纷案大连东泊九州贸易有限公司起诉公司之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按《出资人协议书》的约定履行出资义务，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要求查封被告位于大连市金洲区国防路 160 号 40,966 平方米土地（作价人民币 800 万元）或等值其他财产"。2007 年 11 月 5 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以（2007）大民三初字第 114 号民事裁定书做出裁定，查封被告位于大连市金洲区国防路 160 号 40,966 平方米土地（作价人民币 800 万元）或等值其他财产（被查封的土地未经本院书面许可，不得转让、变卖、抵押、出租）。

由于该被查封的土地已由公司起诉法院判决胜诉在先，东泊公司轮候冻结。

2009 年 10 月 21 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制作并传达了（2007）大民三初字第 114-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恢复审理该案。2009 年 11 月 9 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但至今没有下达判决书。

（5）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与山东长龙管材有限公司、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唐村实业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与山东长龙管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山东省邹城市人民法院审理终结，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0）邹民初字第 95 号。判定大连东高

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一次性给付山东长龙管材有限公司货款及违约金 664,212.63 元，给付山东长龙管材有限公司垫付诉讼费 13,641.00 元。至报告报出日止，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尚未支付上述费用。

究矿集团有限公司唐村实业公司诉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中，究矿集团有限公司唐村实业公司提出财产保全，山东省邹城市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出具（2010）邹民初字第 95 号民事裁定书，将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站前支行 7505015450000284 账户予以冻结，应冻结资金 1,037,000.00 元，账户余额不足，冻结足额为止，期限为自 2011 年 3 月 11 日至 9 月 11 日止。

（6）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与吉林省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吉林省四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审理原告吉林省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被告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中，原告吉林省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要求对被告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存款 220 万元或等值资产予以保全。吉林省四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0 年 1 月 16 日出具（2010）四民一初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所有的存放在长春市朝阳区富锋镇阜丰大街 1988 号院内的 PE 管材生产线三套予以查封。

除以上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止，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9,657,739.59	3,152,705.24	3,152,705.24		32,810,444.83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 计	29,657,739.59	3,152,705.24	3,152,705.24		32,810,444.83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1,947.10	100			1,781,899.00	100		
组合小计	1,171,947.10	100			1,781,899.00			
合计	1,171,947.10	/		/	1,781,899.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1,171,947.10	100		1,781,899.00	100	
1 年以内小计	1,171,947.10	100		1,781,899.00	100	
合计	1,171,947.10	100		1,781,899.00	100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龙运集团	非关联方	106,330.00	一年以内	9.07
大庆客运集团	非关联方	193,004.10	一年以内	16.47
天元金旅集团	非关联方	872,613.00	一年以内	74.46
合计	/	1,171,947.10	/	1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622,521.71		73,431,709.75	63.51	434,393,565.89	100	73,431,709.75	16.90
合计	115,622,521.71	/	73,431,709.75	/	434,393,565.89	/	73,431,709.75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955,145.26	0.83		319,726,189.44	73.60	
1 年以内小计	955,145.26	0.83		319,726,189.44	73.60	
1 至 2 年	1,009,810.00	0.87	50,490.50	1,009,810.00	0.23	50,490.50
2 至 3 年	9,000,000.00	7.78	900,000.00	9,000,000.00	2.07	900,000.00
3 至 4 年	22,820,434.00	19.74	4,564,086.80	22,820,434.00	5.25	4,564,086.80
4 至 5 年	23,200,000.00	20.07	9,280,000.00	23,200,000.00	5.35	9,280,000.00
5 年以上	58,637,132.45	50.71	58,637,132.45	58,637,132.45	13.50	58,637,132.45
合计	115,622,521.71	100.00	73,431,709.75	434,393,565.89	100.00	73,431,709.75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公司	子公司	84,170,408.50	1-5 年	72.80
东高油脂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00	5 年以上	10.38
黑龙江东高投资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5 年以上	2.60
天缘产权公司	子公司	2,000,000.00	5 年以上	1.73
哈尔滨群力新区开发建设办公室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1.73
合计	/	103,170,408.50	/	89.24

3.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江西智通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26,600,000.00	7,512,587.78	-2,188,541.00	5,324,046.78			35.00	35.00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42.45	42.45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74,000,000.00	74,000,000.00		74,000,000.00			92.50	92.50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90.00	90.00
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深圳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69,000,000.00	69,000,000.00		69,000,000.00			86.25	86.25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544,120.40	-11,529.97	9,532,590.43				33.00	33.00
黑龙江龙通房地产开发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10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5,290,102.60	124,834,748.00
营业成本	40,007,642.68	25,603,270.3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公路建设开发管理	145,290,102.60	40,007,642.68	124,834,748.00	25,603,270.39
合 计	145,290,102.60	40,007,642.68	124,834,748.00	25,603,270.39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 北	145,290,102.60	40,007,642.68	124,834,748.00	25,603,270.39
合 计	145,290,102.60	40,007,642.68	124,834,748.00	25,603,270.39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29.97	7,787,083.78
合 计	-11,529.97	7,787,083.78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612,499.61	64,559,047.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924,396.64	7,280,042.85
无形资产摊销	9,833.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46,014.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29.97	-4,290,47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1.73	-14,375.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5,751.94	-18,069,856.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66,036.13	-29,012,171.37
其他	161,724.58	63,28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96,809.13	20,515,503.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1,079,728.98	525,722,151.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8,002,831.69	511,360,329.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076,897.29	14,361,822.42

（十三）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52,705.24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556.09	公益性捐助
所得税影响额	-14,639.02	
合 计	3,079,510.1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1	0.055	0.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	0.052	0.052

八、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孙熠嵩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16 日